

#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1453/00-01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1/PS/2/00/1

##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 研究和推行鐵路發展計劃有關的事宜 小組委員會會議紀要

日 期：2001年3月8日(星期四)

時 間：上午10時45分

地 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A

出席委員：劉健儀議員, JP (主席)  
何鍾泰議員, JP  
陳國強議員  
劉江華議員  
鄭家富議員  
陳偉業議員  
劉炳章議員

出席會議的  
非委員的議員：李華明議員, JP

缺席委員：劉千石議員, JP  
石禮謙議員, JP  
張宇人議員, JP  
黃成智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運輸局

運輸局首席助理局長  
鄧忍光先生

路政署

鐵路拓展處副處長  
馬利德先生

**應邀出席者** : 地鐵有限公司

工程總監  
柏立恒先生

工程經理(將軍澳支線)  
林慶樟先生

公司事務經理  
梁陳智明女士

**列席秘書** : 總主任(1)2  
劉國昌先生

**列席職員** : 高級主任(1)5  
歐詠琴女士

---

經辦人／部門

**I. 通過會議紀要及續議事項**

(立法會CB(1)475/00-01號文件 —— 2001年1月4日  
會議的紀要)

2001年1月4日會議的紀要獲得確認通過。

2. 主席請委員注意政府當局就沙田至中環線的鐵路工程計劃招標程序提供的補充資料便覽(立法會CB(1)772/00-01號文件)。

3. 鑒於政府在地鐵有限公司(下稱“地鐵公司”)及九廣鐵路公司(下稱“九鐵公司”)均持有股份，劉炳章議員認為，政府當局決定同時邀請該兩間公司就沙田至中環線的工程計劃提交建議，等於浪費公帑。主席表示，“東鐵支線 —— 馬鞍山至大圍鐵路的主要基建工程”的項目將於2001年3月9日提交財務委員會審議，委員可在該場合進一步跟進此事。陳偉業議員認為應要求政府當局在行政會議決定將沙田至中環線工程計劃的發展權批予哪一間鐵路公司前，先行諮詢小組委員會。委員對此表示贊同。

4. 此外，委員亦同意邀請政府當局於日期待定的下次會議上，向小組委員會簡介沙田至中環線工程計劃的招標程序。

(會後補註：小組委員會下次會議其後訂於2001年7月10日舉行。)

## II. 小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立法會CB(1)726/00-01(01)號文件 —— 小組委員會的擬議職權範圍)

5. 委員細閱立法會CB(1)726/00-01(01)號文件所載小組委員會的擬議職權範圍。主席亦提請委員注意政府當局就擬議職權範圍提出的意見。她表示，擬議職權範圍已因應政府當局的意見，縮窄至僅涵蓋根據《鐵路條例》(第519章)進行的收地工作。陳偉業議員亦認為，運輸局在收地過程中確有其扮演的角色。因此，他認為不宜將此事交由規劃地政及工程事務委員會跟進。經商議後，委員認為小組委員會應同時討論根據《鐵路條例》進行收地工作的有關事宜。小組委員會並要求政府當局在日後舉行的會議上，向委員簡述各有關的政策局／政府部門(特別是運輸局)在處理和鐵路發展有關的收地事宜方面，分別扮演何種角色。

6. 主席請委員注意，政府當局認為鐵路工程計劃的環境影響及有關的評估工作，應由環境事務委員會處理。然而，委員認為成立小組委員會的目的既然是跟進和鐵路發展有關的事宜，由小組委員會牽頭進行有關討論會較為恰當。在適當情況下，環境事務委員會亦會獲邀參與討論。

7. 委員通過立法會CB(1)726/00-01(01)號文件所載小組委員會的擬議職權範圍。

## III. 地鐵將軍澳支線計劃的最新情況

(立法會CB(1)726/00-01(02)號文件 —— 政府當局提交的資料文件)

8. 地鐵公司工程總監利用投影機簡報該公司將軍澳支線計劃的進展情況。他表示，工程計劃的整體進展理想，而若干主要工程項目更可提早完成。

(會後補註：簡報資料已於會議席上提交，其後並隨立法會CB(1)798/00-01號文件送交委員。)

### 將軍澳土地沉降對將軍澳支線運作所造成的影響

9. 鄭家富議員指出，將軍澳支線建造工程所引致的不平均沉降，令將軍澳居民(特別是安寧花園的居民)對其所居住樓宇的結構安全所受到的影響深表關注。他

經辦人／部門

表示，鑒於將軍澳出現嚴重的不平均沉降，當地居民對將軍澳支線的運作安全亦感憂慮。

10. 關於將軍澳填海區的不正常沉降問題，運輸局首席助理局長表示，政府當局於1999年年初首次接獲有關該問題的報告。就土地不正常沉降的成因及其對現有建築物和其他設施的影響進行的獨立勘查，已於2000年11月完成。根據勘查所得結果，不正常沉降的主要成因是填海區下層土壤的地下水大量流失。因此，唯一可信的沉降成因是，地下水流入建於將軍澳填海區外的策略性污水排放計劃第I期隧道。他進一步表示，除了調查土地沉降的成因外，拓展署亦聯同其他有關部門，完成了一項有關不正常沉降對建築物安全的影響的評估工作。勘查結果證實，所有建築物在結構上均屬安全。

11. 關於在安寧花園部分住宅樓宇發現的損壞情況，運輸局首席助理局長表示，政府當局知悉及關注到居民所作出的投訴。據他所知，地鐵公司已積極與受影響居民跟進此事。運輸局最近亦沒有再接獲此類投訴。

12. 地鐵公司工程總監補充時強調，在將軍澳普遍出現的沉降問題，實與地鐵公司進行的工程無關。在坑口的建築工程展開前，安寧花園的居民已就樓宇質素問題向政府表示不滿。在該屋苑建築物地面出現各種與公共設施喉管(如污水管及消防水管)有關的問題。隨着挖掘工程展開，地鐵公司已預計在局部地區會出現沉降現象。儘管此等問題並非由地鐵公司造成，但地鐵公司在與安寧花園業主委員會進行磋商後，同意在停車場進行修復工程，並答允整修公共設施的喉管。目前，地鐵公司與安寧花園業主委員會的關係良好。

13. 關於就土地沉降對將軍澳支線運作安全所造成影響而提出的關注，地鐵公司工程總監向委員保證，所有鐵路構築物的設計均已顧及填海區土地持續沉降的問題。因此，從安全角度而言，與策略性污水排放計劃隧道有關的沉降，不會對鐵路構築物的整體結構安全構成嚴重影響。然而，他表示地鐵公司已應屋宇署的要求，就策略性污水排放計劃隧道工程引致的土地沉降進行更多監察。

14. 為方便委員監察土地沉降對將軍澳支線的運作所造成的影響，鄭家富議員要求地鐵公司提供有關該公司進行的土地沉降額外監察工作的資料。地鐵公司工程總監回應時解釋，作為一項例行程序，地鐵公司會就其進行的所有工程監察地下水位及沉降情況，並向屋宇署提交有關資料作監察用途。關於與策略性污水排放計劃隧道有關的沉降所引致的具體問題，屋宇署曾要求地鐵公司在若干地下水位監察點進行較長時間監察，讓屋宇署根據該等資料及從其他渠道取得的資料，監察該區的

一般情況。他指出上述紀錄全屬技術資料，通常不會公開向外發放，因此他建議委員向政府當局索取該等紀錄。

秘書

15. 委員應鄭家富議員的建議，同意要求屋宇署提供其向地鐵公司收集所得，有關將軍澳地下水位及沉降情況的所有監察數據。就此，主席告誡謂，從單一渠道收集所得的監察數據並不足以反映將軍澳的整體狀況。就此，鄭議員表示可邀請其他有關的事務委員會一同評估該等監察數據，以及該等事務委員會可能取得的其他資料。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於2001年3月15日致函屋宇署，要求提供地鐵公司提交的有關監察紀錄。)

16. 鄭家富議員提及他從拓展署取得的若干資料，並詢問是否有任何參與將軍澳支線建造工程的有關方，可能或現正就土地沉降問題向政府提出申索。運輸局首席助理局長回應時明確表示，運輸局並無接獲此類申索。地鐵公司工程總監亦表示，據他所知，並無任何承建商遇到由策略性污水排放計劃隧道引致的任何問題。他補充，承建商如有該類申索，必會向地鐵公司提出。迄今為止，地鐵公司既未亦預計不會接獲該類申索。

#### 將軍澳支線工程計劃的實施情況

17. 關於將軍澳支線工程計劃的實施情況，劉江華議員詢問本地勞工與輸入勞工的比例為何。地鐵公司工程總監表示，各承建商現時僱有約4 500名工人。除一些專業技術員外，所有一般工人均為本地勞工。按目前的勞工市場狀況而論，預計在餘下18個月施工期內亦無需聘用外地勞工。

地鐵公司

18. 劉江華議員要求地鐵公司提供資料，說明該公司在推行將軍澳支線工程計劃期間的安全表現。地鐵公司工程總監回應時向委員保證，地鐵公司對工程安全有極高要求，並正逐步推行各項新措施，以期減低意外率。他答允於會後向委員提供將軍澳支線建造期間的意外率，並表示地鐵公司的安全表現與工務工程的標準相若，且更勝本地建造業的整體表現。

(會後補註：地鐵公司提供的資料其後已隨立法會CB(1)1016/00-01號文件送交委員。)

19. 劉炳章議員對工程計劃進展良好表示讚賞。他提述正在韓國製造的鐵路列車，並詢問列車的內部裝飾工程可否由本地承建商負責，從而提高本地公司在該工程計劃的參與程度。地鐵公司工程總監回應時解釋，鐵路列車的供應合約訂明，供應商須交付適合在鐵路上行走的列車，藉此盡量減少因不同承建商交接進行工程而產生的問題。由於香港並未具備製造列車的所需技術及人才，因此很難如劉議員所建議，將製造鐵路列車的合約分拆。然而，地鐵現有各條支線所使用的舊列車的翻新工作，實際上是由一個主要聘用本地勞工的國際承辦商在香港承辦，並在地鐵公司的其中一個工場內進行。如此一來，香港可逐步發展及培養該範疇的技術及人才。在此方面，劉議員希望地鐵公司在日後推行各項工程計劃時可考慮其建議。

#### 在將軍澳支線提供各項設施及服務

20. 李華明議員得悉將軍澳支線將如期於2002年年底通車，而設於油塘站的兩個公共運輸交匯處則須待2004至2005年度才落成啟用。他對於該重要基建設施延遲落成所造成的銜接問題感到關注。為了把乘客由擠迫情況嚴重的藍田站引導至油塘站，以及提高後者的使用率，他認為有關方面應興建連接車站的行人天橋，方便居住於附近的居民徒步前往該車站。他認為政府當局在政策上不應倚賴以綠色專線小巴接載乘客往返車站，因為此舉會令交通擠塞情況及空氣污染問題更趨嚴重。

21. 地鐵公司工程總監回應時向委員簡述油塘站所在區域一帶的日後發展。他向委員保證，車站的設計將配合該等發展，並為市民前往該車站提供最大的方便。然而，在車站附近提供交通服務並非地鐵公司的責任。

22. 陳偉業議員認為，運輸局在執行其職責以統籌及監察新鐵路工程計劃的規劃及推行時，應確保及時在油塘站興建公共運輸交匯處。運輸局首席助理局長回答時表示，由於該等公共運輸交匯處將由房屋委員會(下稱“房委會”)興建，其完工時間亦須由房委會決定。不過，他會向房委會轉達委員提出的關注事項，以供考慮。至於在將軍澳支線沿線各站，即在坑口站、將軍澳站及調景嶺站興建的公共運輸交匯處，他表示政府當局計劃於2001年4月4日向工務小組委員會提交有關的撥款建議。當局在提交有關建議前會諮詢交通事務委員會。

23. 何鍾泰議員重申議員過去曾就公共運輸交匯處的空氣質素提出一般關注事項，並詢問將軍澳支線各公共運輸交匯處的設計是否已妥善解決有關問題。他擔憂

當局如採用劃一的設計，通風情況欠佳的問題將繼續存在。路政署鐵路拓展處副處長答稱，有關的公共運輸交匯處的設計已顧及該等關注事項，並會為此裝設通風系統。當局會在即將提交交通事務委員會及工務小組委員會考慮的建議中，提供有關的詳情。

24. 地鐵公司工程總監補充時解釋，由於地鐵公司僅受託興建該等公共運輸交匯處，交匯處的興建及運作標準均由政府訂定。公共運輸交匯處在建成後將移交政府，由政府負責其運作及維修保養。由於公共運輸交匯處是方便市民使用鐵路服務的中央客運及服務設施，地鐵公司極希望該等交匯處在建造、運作及維修保養各方面均達到高標準。就此目的，地鐵公司曾與政府當局磋商能否以令雙方滿意的商業安排，讓地鐵公司接手負責該等交匯處的維修保養及運作。雖然至今尚未達成任何協議，但雙方仍會為此繼續進行討論。

25. 鑒於現時由不同方面承擔公共運輸交匯處的管理職責，主席認為政府當局應認真研究當中所涉及的問題，並探討是否可作出改善。運輸局首席助理局長察悉該項建議，並告知委員當局將以試驗方式，在2001年7月招標競投九龍站及奧運站的公共運輸交匯處的管理工作。視乎試驗結果，當局會考慮將其他交匯處的管理工作外判。

26. 地鐵公司工程總監回答何鍾泰議員的查詢時證實，將軍澳支線採用的訊號系統將與地鐵系統其他路線所採用的相同。他向委員保證，該全面自動化及高度電腦化的系統是現時市場上最先進的系統之一。

27. 劉江華議員重申當區居民曾要求地鐵公司在車站設置洗手間，並詢問地鐵公司會否考慮在將軍澳支線提供此等設施。地鐵公司工程總監答稱，地鐵公司對於在地下車站設置洗手間的建議一直極有保留。至於將軍澳支線，當局會在所有車站毗鄰的公共運輸交匯處提供洗手間設施，包括供傷殘人士使用的洗手間。

28. 關於地鐵車廂內欠缺電台廣播接收設施一事，陳偉業議員認為此情況剝奪了乘客接收公共資訊的權利，對他們殊不公平。在此方面，他促請政府當局制訂有關政策，規定所有公共交通服務營辦商在其轄下交通工具提供電台廣播接收設施。此外，在挑選日後鐵路工程計劃的營辦商時，亦須把提供電台廣播接收設備列入考慮範圍。黃成智議員認為，由於提供此項服務將受到廣大乘客歡迎，地鐵公司應積極考慮有關事宜。為確保公平競爭，鄭家富議員認為如在地鐵車廂內提供電台廣

經辦人／部門

播接收設施，所有電台均應獲准廣播其節目。

29. 運輸局首席助理局長回應時表示，關於地鐵公司以安全及有效率的方式維持妥善鐵路服務的責任，政府當局會監察其營運情況及表現。然而，政府當局並無任何政策，規定地鐵公司或任何公共交通服務營辦商須在其轄下交通工具提供傳播任何種類資訊的服務。他補充，雖然地鐵車廂內並無電台廣播接收設施，但乘客可從乘客資訊顯示系統接收由新城廣播有限公司提供的最新新聞消息。他確信地鐵公司作為一公共交通服務機構及上市公司，如上述建議在商業上屬可行的話，必定會考慮向乘客提供此項增值服務。

地鐵公司 30. 關於此事，地鐵公司公司事務經理表示，地鐵公司曾就此進行若干技術上的可行性研究。鑒於安裝有關設備涉及龐大成本，地鐵公司須訂定可收回該等成本的方法。陳偉業議員並不信納安裝該等設備會招致龐大成本，並表示接納地鐵公司以增加車資的方式吸收有關成本。在此方面，黃成智議員及鄭家富議員均要求地鐵公司提供更多資料，說明在地鐵車廂內裝設電台廣播接收設施所涉及的成本。鑒於委員對此表示關注，地鐵公司公司事務經理答允進一步考慮有關事宜，並在日後向小組委員會作出匯報。

(會後補註：地鐵公司作出回應的文件其後隨立法會CB(1)1016/00-01號文件送交委員。)

地鐵公司 31. 陳偉業議員以機場快線車站缺乏藝術展品／活動為例，對地鐵公司未有履行其過往就此作出的承諾表示失望。地鐵公司公司事務經理回應時特別闡述該公司車站藝術計劃及機場快線藝術品計劃的詳情，當中包括現場音樂及舞台藝術表演、巡迴藝術展覽及社區畫廊計劃。她強調，地鐵公司致力推動車站藝術計劃，務求使乘客及本地藝術界受惠。為方便委員瞭解有關情況，她答允於會後就該計劃的詳情提供更多資料。地鐵公司工程總監補充時表示，地鐵公司亦正認真研究在部分車站的設計中加入永久藝術裝飾的構思。

(會後補註：地鐵公司提供的資料其後隨立法會CB(1)1016/00-01號文件送交委員。)

#### 其他關注事項

32. 關於在車站上蓋物業發展項目的單位全部售罄後，更改批予地鐵公司的公共設施(如停車場或公共運輸交匯處)土地用途，陳偉業議員批評此項安排對小業主並不公平。他認為如地鐵公司有意以此方式處理其將軍澳支線的用地，便有責任確保該支線沿線各項規劃中的住

宅物業發展項目的準買家均獲得適當知會，因為其物業的價值可能會受到影響。

33. 地鐵公司工程總監回應時表示，地鐵公司發展其用地的能力須受有關的政府政策所限，而該公司進行的任何發展均須符合批地條款。然而，由於地鐵公司尚未收到政府批給的所有土地，因此該等用地上的各項設施實際所在位置仍未有定案。他補充，他雖然可以明確表示地鐵公司現時並無計劃更改有關用地的土地用途，但卻不會就日後可能發生的事情作任何承諾。

34. 鄭家富議員轉達區內居民提出的關注，並要求有關方面提供將軍澳支線車費水平的資料。地鐵公司工程總監答稱，按照地鐵公司就新鐵路支線採取的一貫做法，該公司會在接近將軍澳支線啟用日期之時才決定車費水平，預計有關決定在2002年年中便會作出。他向委員保證，地鐵公司在釐定車費時會適當考慮當時的經濟狀況，最重要的是須顧及其他公共交通服務機構的競爭。

35. 鄭議員詢問政府當局對釐定新鐵路服務收費水平的時間安排有何政策，運輸局首席助理局長回答時表示，就地鐵公司訂定的車費水平而言，運輸局會確保地鐵公司將遵照已在政府與該公司訂立的營運協議中正式制訂的諮詢機制行事。根據該機制，當局會相應向交通事務委員會及交通諮詢委員會作出諮詢。

36. 委員同意在日期待定的下次會議，邀請政府當局及九鐵公司向小組委員會簡報九廣鐵路西鐵工程計劃的最新進展。

(會後補註：小組委員會下次會議訂於2001年7月10日舉行。)

#### **IV. 其他事項**

37.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12時50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2001年6月6日